附件2：

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2022年度公开招聘

社区专职工作者报考人员新冠肺炎疫情防控

告知书

为确保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2022年度公开招聘社区专职工作者工作安全顺利进行，现将面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有关措施和要求告知如下，请所有报考人员知悉并理解、配合。

一、考试前，不得前往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或国（境）外，尽量不参加聚集性活动，不到人群密集场所。出行时如乘坐公共交通工具，应全程佩戴口罩并做好手部卫生，注意社交距离，按疫情防控有关要求做好个人防护。

二、应在考试前14天申领“苏康码”，并每日进行健康申报更新直至考试当天。应时刻关注本人“苏康码”状况，如“苏康码”为非绿码，应按要求通过每日健康申报、持码人申诉、隔离观察无异常、新冠病毒核酸检测等方式，在考试前转为绿码。

三、考试当天入场时，报考人员应提前准备好本人有效期内**身份证原件、笔试准考证**，并主动出示**绿色“苏康码”、行程卡（不可带\*号）**，以及根据防疫相关要求应现场提供的**考试前48小时内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报告等**材料备查。符合上述要求，且现场测量体温＜37.3℃且无干咳等可疑症状的报考人员，可参加考试。

考试当天入场时，现场测量体温≥37.3℃的报考人员，在使用水银体温计经2次测量体温仍然不正常，或有干咳等可疑症状，应配合排查流行病学史，有流行病学史的不能参加考试，并应服从安排至发热门诊就医排查。

四、有下列情形之一，不得参加考试：

1．仍在隔离治疗期的新冠肺炎确诊病例、疑似病例、无症状感染者以及隔离期未满的密切接触者；

2．因个人原因不能现场出示“苏康码”绿码、行程码带\*号的报考人员；

3．考试前14天内有国（境）外或国内中高风险地区、高风险场所旅居史，或者有新冠肺炎确诊病例、疑似病例、无症状感染者密切接触史的报考人员；

4．因隔离、就诊或健康状况异常等原因导致“苏康码”非绿码，虽考前有隔离期满、恢复健康等情形并已经取得且能够现场提供考试前48小时内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报告等材料，但未按要求及时转为绿码的报考人员。

五、报考人员应提前了解考点入口位置和前往线路,并在规定时间到达考点，自觉配合完成检测流程后从规定通道验证入场。逾期视为自动放弃面试资格。

六、报考人员应服从考试现场防疫管理，并自备无呼吸阀的N95口罩、一次性手套，全程做好个人防护。

七、考试过程中，报考人员出现发热或有干咳等可疑症状，应主动向考务工作人员报告，配合进行体温复测和排查流行病学史。

八、报考人员应仔细阅读考试相关规定、防疫要求，领取面试通知书即视为认同并签署《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2022年度公开招聘社区专职工作者报考人员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承诺书》（见附件）。

九、报考人员应诚信申报相关信息，如有隐瞒或谎报旅居史、接触史、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，或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、排查、隔离、送诊等情形的，将被取消考试资格；情节恶劣或造成严重后果的，在被取消考试资格的同时记入诚信档案；构成违法的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。

附件：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2022年度公开招聘社区

专职工作者报考人员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承诺书

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　 2022年5月30日

附件

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2022年度公开招聘

社区专职工作者报考人员新冠肺炎疫情防控

承诺书

本人已认真阅读《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2022年度公开招聘社区专职工作者报考人员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书》，知悉告知事项、证明义务和防疫要求。在此郑重承诺：本人填报、提交和现场出示的所有信息（证明）均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有效，符合疫情防控相关要求，并愿意配合考试现场疫情防控有关工作安排。如有违反或有不实承诺，自愿承担相应责任、接受相应处理。

承诺人：资格复审通过并领取面试通知书即视为本人签名

承诺时间：与资格复审通过并领取面试通知书时间相一致